

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或“公司”）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3 月 28 日开市起连续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8 日、2016 年 4 月 2 日披露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07）、《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08）。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初步方案及进展情况

停牌期间，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中介机构对上市公司以及募投项目开展尽职调查工作，就募投项目进行了相关的可行性论证。确定了非公开发行的初步方案是向公司控股股东和战略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归还银行贷款、矿山建设及运营项目、补充流动资金等。

二、延期复牌的原因

目前，公司已对战略投资者的认购意向和认购额度进行了调研、统计，并以此为基础细化非公开发行的方案，待该工作步骤完成后，公司将确定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对象和规模，完善战略投资者和控股股东认购计划及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履行战略投资者内部决策程序以及公司内部决策程序等。此外，控股股东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该事项亦需国资监管部门备案或核准。

综上所述，依照《关于规范上市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份停复牌及相关事项的通知》（上证发[2014]78 号）第六条第（二）项的规定，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4 月 12 日（星期二）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时间不超

过 5 个交易日。

三、继续停牌期间工作安排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要求相关各方尽快推进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待非公开发行方案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本公司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12 日